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富祥股份

股票代码：300497

信息义务披露人：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五大道一号

股份变更性质：由于减持股份以及富祥股份实施股权激励导致持股比例降低

简式权益变动书签署日期：2018年6月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祥股份”或“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富祥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第一节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永太科技	指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祥股份、公司	指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第 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五大道一号

法定代表人：王莺妹

注册资本：8.19 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19525000X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农药(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凭许可证经营)。有机中间体(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制造和销售,生物技术、农药技术、化学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仪器仪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矿产品(除专控)、石油制品(不含成品油及危险化学品)、电子产品原料及产品的销售,从事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1999 年 10 月 11 日至长期

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占比
1	王莺妹	23.23%
2	何人宝	18.11%
3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	6.15%

通讯地址：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五大道一号

联系电话：0576-85588006

传真：0576-85588006

邮政编码：31701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王莺妹	女	法人代表及董事长	中国	浙江	否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 经理； 浙江卓越精细化学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浙江永太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日本艾森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滨海永太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浙江科迪永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经理。
何人宝	男	总经理	中国	浙江	否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重庆永原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浙江永太新材料有限公司 经理； 浙江永太手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山东沾化永太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进一步提高整体资产的使用效率，减持股份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以及富祥股份实施股权激励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的持股计划

2017 年 11 月 28 日，富祥股份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持有富祥股份 10,966,700 股的股东永太科技计划自其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即 2017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8 年 6 月 19 日），以大

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减持富祥股份股票 10,966,700 股（占富祥股份总股本比例 9.76%，占永太科技持有该股份总数的 100%。若此期间富祥股份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除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其持有的富祥股份股票的可能。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前（2016 年 12 月 27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富祥股份 14,890,000 股，占当时富祥股份总股本的 13.29%；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 2017 年 3 月 14 日至 2018 年 6 月 5 日期间，通过证券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富祥股份股票数量为 5,579,400 股，减持比例 4.968%；

期间，富祥股份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 12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300,000 股。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17 年 6 月 30 日。此次事项，使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富祥股份股权比例被动稀释了 0.03%；

因此，累计减持比例为 5%。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2018 年 6 月 5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富祥股份 9,310,600 股，占富祥股份总股本的 8.2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减持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永太科技	大宗交易	2017 年 3 月 14 日	62.36	280	2.4931
	集中竞价交易	2017 年 8 月 8 日	48.13	18.045	0.1607
	集中竞价交易	2017 年 8 月 9 日	48.20	17.705	0.1576

	集中竞价交易	2017年8月10日	46.83	76.58	0.6819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3月1日	45.70	32.52	0.2896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3月2日	46.19	79.48	0.7077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3月6日	45.00	0.31	0.0028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6月4日	43.50	20.1	0.1790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6月5日	43.48	33.2	0.2956
	合 计	-	-	557.94	4.96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永太科技	合计持有股份	1,489	13.29	931.06	8.2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89	13.29	931.06	8.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上述减持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富祥股份 9,310,600 股，占富祥股份总股本的 8.29%，仍然是持有富祥股份 5%以上股份的大股东。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富祥股份股票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了上市公司股份，减持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永太科技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3月1日	45.70	32.52	0.2896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3月2日	46.19	79.48	0.7077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3月6日	45.00	0.31	0.0028

	集中竞价交易	2018 年 6 月 4 日	43.50	20.1	0.1790
	集中竞价交易	2018 年 6 月 5 日	43.48	33.2	0.2956
	合 计	-	-	165.61	1.474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了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文本。

（本页无正文，为《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王莺妹

日 期：2018 年 6 月 6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西省景德镇市昌江区鱼丽工业区2号
股票简称	富祥股份	股票代码	30049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五大道一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因减持股份及实施股权激励导致持股比例降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4,890,000 股</u> 持股比例: <u>13.29%</u>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9,310,600 股</u> 持股比例: <u>8.29%</u> 变动比例: <u>5%</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